

附件 11

食品安全标准与监测评估绩效目标表

单位：元

项目类型	专项资金	一级项目编码	174-YJXMK-5620	一级项目名称	食品安全标准与监测评估
申报单位	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省财政厅对口处室	社保处	战略领域	医疗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专项资金
财政事权	公共卫生服务	政策任务	食品安全标准与监测评估	设立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的第5条、第6条规定卫生健康行政部门食品安全管理的法定职责，第8条规定的工作经费保障政策； 2. 粤卫财务函【2020】24号下达2020-2022年部门中期财政规划，食品安全管理事务每年度安排1870万元，延续安排以后年度经费； 3. 年度国家风险监测计划、国家标准立项计划、广东省监测实施方案、消费量调查方案、跟踪评价方案文件等； 4. 《国民营养计划（2017-2030年）》、《广东省国民营养计划（2017-2030年）实施方案》均提出加强营养健康的宣传、完善营养法规政策和标准体系、加强营养科研能力建设等内容；《健康广东行动（2019-2030年）》明确实施合理膳食行动。
资金管理办法文号	粤财社【2019】74号	政策起始时间	2022年	政策到期时间	2024年
申报责任人	高明丽	联系电话	020-83813416	所属预算年度	2023
设立政策背景及原因	1. 法定职责规定。食品安全法的第5条、第6条规定卫生健康行政部门食品安全管理的法定职责，第8条规定的工作经费保障政策； 2. 国家加强食品安全标准与监测评估工作意见。《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深化改革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的意见》、《国家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贯彻落实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意见的通知》等，对食品安全工作高度重视及加强相关管理工作意见； 3. 年度国家及省工作方案等相关要求。每年度国家的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计划、标准立项计划、消费量调查方案以及本省的监测方案、消费量调查方案、跟踪评价方案等对食品安全工作任务落实的相关要求。 4. 《国民营养计划（2017-2030年）》、《广东省国民营养计划（2017-2030年）实施方案》均提出要加强营养健康的宣传、完善营养法规政策和标准体系、加强营养科研能力建设等内容；《健康广东行动（2019-2030年）》明确提出实施合理膳食行动。				
项目金额	总额 56,100,000.00			当年度（2023年） 18,700,000.00	
绩效目标	总体目标（跨年度项目需填写） 2022-2024年，省级财政资金专项用于支持全省食品安全标准与监测评估工作开展，健全食品安全体系，加强食品安全监管能力建设，了解全省食品污染物及有害因素污染状况、分布情况及其变化趋势，确定危害因素可能来源，及时发现食品安全隐患，进行风险预警，实现食源性疾病早发现、早诊断、早治疗和早控制，加强食品安全标准修订，不断提升国家和地方标准水平，开展食品安全风险评估、放射性物质水平评估及消费量调查，为制定食品安全标准和采取有针对性的控制措施提供科学依据，加强食品安全宣贯及培训，加强信息化管理食品安全工作，不断提升全省食品安全形象及公共卫生服务水平。不断提升居民的营养素养和营养知晓率，不断完善营养法规政策和标准体系建设、加强营养科研能力建设、持续实施合理膳食行动。			当年度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三級指标目标值	指标解释及计算公式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食品安全污染及有害因素采集监测样品地区覆盖率（%）	100%	指标解释：当年度全省实际开展食品安全污染及有害因素采集监测样品的县（市、区）覆盖全省行政区划的县（市、区）的比例 计算公式：（年度全省实际开展污染及有害因素采集监测样品的县（市、区）个数/全省行政区划的县（市、区）总数）*100%
			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含污染及有害监测、食源性疾病监测、放射性污染监测）任务完成率（%）	100%	指标解释：当年度全省实际完成国家和省级安排的食品污染及有害监测、食源性疾病监测、放射性污染监测任务的完成情况 计算公式：（年度全省实际完成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含污染及有害监测、食源性疾病监测、放射性污染监测）的任务数/年度计划监测的任务总数）*100%
			食品安全标准跟踪评价完成率（%）	100%	指标解释：当年度全省食品安全标准跟踪评价的完成情况 计算公式：（年度全省实际完成食品安全标准跟踪评价的任务数/年度计划跟踪评价的任务总数）*100%
			食品安全风险评估项目任务完成率（%）	100%	指标解释：当年度全省食品安全风险评估项目实际完成的情况 计算公式：（年度全省实际完成风险评估项目任务数/年度计划风险评估项目任务总数）*100%
	质量指标	食品安全风险（污染及有害因素）监测结果完成及时率（%）	100%	指标解释：食品污染及有害因素监测样品监测结果及时完成情况 计算公式：（食品污染及有害因素监测样品及时完成数/样品完成数）*100%	
		食源性疾病信息及时收集率（%）	100%	指标解释：按照计划要求每个工作日审核、汇总、分析辖区病例信息完成情况 计算公式：（及时收集信息数/收集信息数）*100%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预算资金控制的有效性	不超预算	指标解释：当年度用款单位按财政规定使用预算资金的实际支出情况 计算公式：财政机构下达项目年度预算总数-用款单位实际完成项目年度预算数
		时效指标	预算资金执行率	≥90%	指标解释：当年度用款单位按财政规定使用预算资金的实际支出情况 计算公式：（用款单位实际完成项目年度预算数/财政机构下达项目年度预算总数）*100%
			资金拨付及时性	≥90%	指标解释：当年度财政机构在规定的时间内及时拨付项目预算资金到用款单位资金账户的完成情况 计算公式：（财政机构及时拨付项目资金到用款单位资金账户数/财政机构计划下达项目年度资金总数）*100%
绩效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卫生健康系统从事服务食品安全工作人员占比	比上一年度提高	指标解释：卫生健康系统从事服务食品安全工作人员数占全省卫生健康系统从事卫生健康行业人员总数的比例与上一年度对比情况	
		居民健康水平提高（食品营养健康要求意识提高）	中长期	指标解释：在卫生健康系统调查中，被调查居民对食品营养健康要求意识对比往年度都高，说明居民健康水平不断提高，指标具有中长期性	
	环境效益指标	食品安全风险环境意识提高	不断提高	指标解释：通过开展的食品污染及有害监测、食源性疾病监测、食品中放射监测、居民膳食评估、居民食物消费量调查、食源性疾病研判等，其结果与往年度情况对比，居民对食品安全环境的态度越来越预警，说明居民食品安全风险环境意识不断提高	
		完成1份本地区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含放射监测）分析年度报告	按时完成1份本地区年度报告	指标解释：每年度按国家监测计划、省实施方案要求完成1份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含放射监测）年度报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食品安全服务水平）	不断提高	指标解释：当年度内卫生健康系统从事服务食品安全工作人员业务水平与往年度对比情况，对比情况是逐年增长，说明食品安全服务水平不断提高	
		服务对象满意度（食品安全群众满意度）	≥80%	指标解释：在卫生健康系统开展调查，统计年度内对食品安全工作持满意态度的被调查居民的数量占所有被调查居民总数量的情况 计算公式：（对卫生健康系统年度食品安全工作持满意态度的被调查居民个数/所有被调查居民总数）*100%	